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九名。本次董事会由李忠宝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4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卫通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1-015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将〈中国卫通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〉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将《中国卫通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
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30日